

## 施梅樵詩集異文校勘例論

林翠鳳\*

### 一、前言

所謂「異文」，在文字學上，是與正字相對而言，包括有通假字、異體字等的統稱。若在校勘學上，則凡是同一本書的不同版本，或不同的書記載同一事物，字句互異，包括了通假字和異體字在內，皆可稱為異文。前者較為狹義，後者較為廣義。本論文的取向，是偏屬於校勘學上的異文現象。

校勘，古稱校讎或讎校。所謂「一人讀書，校其上下，得謬誤，為校。一人持本，一人讀書，若怨家相對，為讎。」<sup>1</sup>考其言，在以辨別異同，糾謬正訛，審定文字，恢復本真為宗旨。而這些所謂狹義的校勘學工作<sup>2</sup>，卻能對作品藝術及作家認識，提供樸實可靠的基礎。

對於嘔心瀝血、字斟句酌所得的詩詞文學而言，一字之誤，往往有差之毫釐，失之千里的天壤之別，尤其應予注意其文本校勘的進行。而鑑別所得的異文材料，常能提供有力的研究證據或提示<sup>3</sup>，也具有應用上的價值。

臺灣日治時期鹿港詩人施梅樵（1870～1949），以前清秀才遭遇割臺一夕變天，畢生致力於提倡漢文化與漢詩寫作，世推為臺灣詩壇祭酒。梅樵詩名遠播，詩作形兼各體，質量皆具，如許鐵峰讚其「驚才絕艷，蜚聲藝苑」<sup>4</sup>。其結集出版者俱為詩集，一為《捲濤閣詩草》<sup>5</sup>，二為《鹿江集》<sup>6</sup>，

---

\* 林翠鳳，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教授。

<sup>1</sup> 見《文選》卷六左思〈魏都賦〉李善注引漢應劭《風俗通》：劉向《別錄》言。

<sup>2</sup> 廣義的校勘學，一般以章學誠〈校讎通義序〉所言為代表，云：「校讎之義，蓋自劉向父子，部次條別，將以辨章學術，考鏡源流，非深明於道術精微，群言得失之故者，不足與此。」

<sup>3</sup> 班固《漢書·藝文志》載：「劉向以中《古文易經》校施、孟、梁丘經，或脫去「無咎」、「悔亡」，惟費氏經與古文同。」可見：至遲於西漢劉向時即已大加利用不同傳本校勘古籍了。

<sup>4</sup> 見許天奎《鐵峰詩話》（臺中州：博文社印刷商會，昭和9年6月）頁14。

<sup>5</sup> 施梅樵《捲濤閣詩草》（臺南：著者印行，大正15年2月）。

<sup>6</sup> 施梅樵著，施廉（讓甫）輯《鹿江集》（彰化：故施梅樵先生遺著出刊委員會，1957年）。

前者為梅樵生前唯一出版的詩集，後者則為其遺願的完成。今日有將前述二者合而為一，另題《梅樵詩集》<sup>7</sup>者。

筆者閱讀《梅樵詩集》時，可見到部分應予商榷的文字，此則需予「校」其謬誤，以求其正。在進行輯佚的過程之中，也得見與原版本歧出之處，存在著相當一部份的異文現象，此則須予「讎」其兩方，以得其異。諸如此者，對於認識梅樵詩歌文本，應該也是要提出來的。

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的原刊本<sup>8</sup>上，分別在書前、書後都附有一份「正誤表」。前者指出 26 則異文，後者指出 58 則。對於減少誤解原文，都有正面而必要的意義。只是翻閱詩集內文後發現：二本詩集中的異體、譌文之處，顯然不止上述二正誤表中所示而已。筆者因此對梅樵詩集作全面性的瀏覽後，就其原有者加以補缺勘誤，另製成「捲濤閣詩草正誤表」得 129 處，「鹿江集正誤表」得 172 處，較原正誤多出數倍，以此期能深化作品的文本正確性。

當作品流通愈廣，其異文產生的可能性就越高。梅樵個別詩歌有不同的傳鈔，筆者則盡可能搜尋一手或接近一手的文獻，作為參校文本，此取材主要有二類：

1. 優先選取與施梅樵同一時代的報刊或文獻作為主要校本。例如：《臺灣日日新報》、《詩報》等。這些一手資料，常常即詩集中作品的原始出處，對校勘今存詩集是重要的參校依據。另外，新公開的文書資料，對提供可靠參校本，有很大幫助。例如：永靖詹作舟收藏的明信片等文獻上的梅樵詩書。這些一手資料透過學者張瑞和的整理而傳印，提供了珍貴的比對參考。再有，新港林維朝私家文書的影刊面世，實質補充了梅樵詩作，也透露出他的交遊情形。文學文獻的整理公開，為研究提供了更大可能。

2. 年代與施梅樵相接近者的傳鈔本。例如：《東寧擊鉢吟集》、《瀛海詩集》等總集，以及其他往來詩友的別集，例如：《鐵峰山房唱和集》、《楊元胡先生集》等。

以上述材料為後盾，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二作內許多詩歌的原始出處，逐漸被尋得，因能匯集所得，筆者另製成「《捲濤閣詩草》詩

<sup>7</sup> 高志彬主編《梅樵詩集》（臺北市：龍文出版社，2001 年 6 月）。東海大學圖書館藏。

<sup>8</sup> 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原刊本均見藏於國家圖書館與鹿港民俗文物館。

歌出處彙錄表」得 47 處，「《鹿江集》詩歌出處彙錄表」得 159 處，以知見的態度，希望提供作為進一步的詳細校勘，或觀察作者文學修飾痕跡等作業需求的可用基礎。

## 二、異文校勘

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經由校勘之後產生了異文的結果，綜觀這些異文可以歸納為四大類，茲舉列顯明詩例分述如下。

### (一)輾轉譌誤

書面文獻在輾轉謄鈔、刻印、流傳等的過程中，文字容易由於錯漏脫誤等變化，而與正確原貌產生差異。這些異文可以再區分為脫文、衍文、倒文、譌文四種。

#### 1.脫文。指脫漏文字。

因為疏忽而脫文，在文獻中時常可見。《梅樵詩集》中亦然。或者脫漏明顯，可據常理推擬補足；或者透過參校本相互比較，可使彼此得到補正；又或者無從得到參校對象，以致脫漏仍然存在。其例如：

#### (1)《鹿江集 許天奎壽詩唱和集及自著鐵峰詩草詩話索題》

**鳳按**：此詩最早刊於《鐵峰山房唱和集》，原作〈題鐵峰壽詩唱和及詩草詩話諸集〉。<sup>9</sup>收錄於《鹿江集》後改題，欲於標題中概括「許鐵峰索題」之事，以此再就語法分析之，即知有所脫字。只加一「以」字，便可使語意明暢，而題作「許天奎以壽詩唱和集及自著鐵峰詩草詩話索題」。

<sup>10</sup>

#### (2)《鹿江集 果》。

**鳳按**：此詩題本脫字。高志彬本《鹿江集》據施讓甫〈正誤表〉已經補正：作「諫果」。又，此詩題明顯是擊鉢詩題，查《東寧擊鉢吟前集》<sup>11</sup>即收錄施梅樵〈諫果〉一首，內容與《鹿江集》所示大抵類同，可證明其詩題確為〈諫果〉無疑。<sup>12</sup>

<sup>9</sup> 見許天奎《鐵峰山房唱和集》(臺中州：博文社印刷商會，昭和9年6月)頁1。

<sup>10</sup> 見許天奎《鐵峰詩話》，收在《鐵峰山房唱和集》頁14。

<sup>11</sup> 見曾笑雲編《東寧擊鉢吟前集》(臺北市，1934年3月)頁52。

<sup>12</sup> 二者所異者有二處：其一，「後甘先苦味差池」，《鹿江集》作「甘先」，《東寧擊鉢吟前集》倒文作「先甘」。其二，「留取君王咀嚼時」一句末字，《鹿江集》作「時」，《東寧擊鉢吟前集》作「宜」。鳳按：前者宜從《鹿江集》，後者以《東寧

(3)《鹿江集 六十初度放歌述懷》：「我生記在同治庚午，年又逢劫後之己巳。」

**鳳按**：本詩此二處原即空缺。施讓甫〈正誤表〉補正：作「年，今」。又據查，本詩原刊載於昭和4年（1929）10月10日《臺灣日日新報》，題作〈六十初度放歌述懷兼以誌感〉<sup>13</sup>，二者互相參校，可確知應補「年，今」無誤。

(4)《鹿江集 連日困雨既晴鴻濤寄詩索和次韻答之》：「瀟瀟風雨<sup>14</sup>層樓，合向邯鄲借枕頭。」

**鳳按**：「樓」為「樓」之形近致誤，應正之。「□層」原缺字，尙未能尋得參校本，仍缺。

部分文字的脫漏，會造成語意晦澀，無法究其詩意。但若是整段文字脫漏或刪除，將會造成讀者閱讀資訊的不足，使詩作背景或意涵的瞭解無法充分。其例如：

(5)《鹿江集 寫懷》

**鳳按**：據《詹作舟全集》<sup>15</sup>：這首七言律詩原作題為〈寫懷 時避難大里〉，並繫年於民國34年（1945）。顯然題下五字在《鹿江集》中已經刪脫。這五字不重要嗎？詩中有云：「山中猿鶴原相識，書劍隨身客是鄉」，「時避難大里」其實是可以幫助讀者對詩作的動機與空間環境，多些真實的認知。而藉由繫年，則更能讓詩云：「浩蕩胸襟隘八荒，避氛乏策且佯狂。世事漸非空悵惘，時艱莫濟累驚惶」等情境，確切地提醒讀者將時間背景推至戰爭最激烈變化的1945年，得以設身處境地體會詩中情意。

(6)《鹿江集 甲申生日誌感》刪除註語。

**鳳按**：據《詹作舟全集》<sup>16</sup>：在這兩首七言律詩之後，有作者施梅樵

集》文意為佳。

<sup>13</sup> 《臺灣日日新報》第10589號4版，昭和4年（1929）10月10日。詩後附潤庵漫評：「起用陶潛〈閒情賦〉之願字法，以下敘述六十年間之世味，憤時疾世，森張排莽。」

<sup>14</sup> 原缺字。

<sup>15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（永靖鄉：詹作舟全集出版委員會，2001年11月初版）頁319。

<sup>16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頁318。

註一則，註云：「余廿四歲入泮，再就學泉州。廿六歲春二月北京張珍五太史寄信催余赴戶部就職，余祖母雙瞽寄信召余歸臺灣，時正割讓，恐祖母盼望遂歸。」而今本《鹿江集》出版時，將原註完全刪去。這則註語明白地陳述著一段作者過往的私人回憶，是非常珍貴的歷史資料。因為有這一段記錄，才能使讀者對「早期才大騰千里，詎料時乖誤一官」，其詩語背後的緣由典故，了然曉悟。否則，徒費疑猜，亦無從得實。《鹿江集》將此刪脫，實屬遺憾。同樣的情形在〈哭莊仰山夫子〉<sup>17</sup>也發生。該作原共有三註語：「時輓亡友鄭幼佩詩纔脫稿，而夫子凶耗至矣」「去年令弟竹書孝廉亦逝」、「公對諸弟極其友愛」，然收錄於《捲濤閣詩集》時，註語皆刪，對讀者瞭解詩作內容都是有所妨礙的。

(7)《鹿江集 南遊雜詠》註語全刪。

**鳳按**：據《詹作舟全集》<sup>18</sup>：施梅樵原題作〈南遊紀事〉，共十首七言絕句。除了部分文字與《鹿江集》有所異同之外，比較引人注目的，是其中的第三至第八首共計六首詩後，均有原作者附記的註語。茲分別對錄如下：

其三：

只宜一宿計行程，。(三)(鹿江集。)

。(原註：)謂黃拱五。(詹作舟全集。以下同。)

其四：

違願客宵偏異宿，枉勞下榻竟拋閒。(四)(鹿江集)

枉教下榻竟拋閒。(原註：)余與拱五一宿大東，一宿大和。

其五：

吟宴安排第一樓 座中盡是能詩客，占席憐余已白頭。(五)(鹿江集)

吟讌安排第一樓 佔席憐余已白頭 (原註：)陳家駒氏設席邀飲。

其六：

下馬入門相見喜，故人已復舊精神。(六)(鹿江集)

<sup>17</sup> 《臺灣日日新報》第6930號3版，大正8年(1919)9月30日。再發表於《臺灣文藝叢誌》第二年第一號，大正9年(1920)3月15日。又收在《捲濤閣詩草》頁103。

<sup>18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頁346。

故人已復舊精神 (原註：) 此行為問黃景謨氏病已痊癒。

其七：

忽觸平生飛動竟，倘容叱咤及風雲。(七)(鹿江集)

忽觸平生飛動意， (原註：) 黃景寬氏歸自南京。

其八：

置酒旗亭日已晡。送我北歸情繾綣，勝他朗月照長途。(八)(鹿江集)

置酒旗亭日已晡

勝他朗月照征途 (原註：) 謂陳寄生氏治筵留飲。

從以上的對照比較，可以恍然瞭解：梅樵的詩歌，各自有一個特定對象，詩中所陳述的活動、樣貌、情感，都緊密的繫聯在作者與諸位詩友的觀察與互動中。而這些原註如果隱藏起來，其實是很難對詩歌背景作聚焦性的掌握。例如，其四有著料想之外的際遇、其六實原於關心黃景謨的健康等。這些原註的出現，避免了讀者籠統浮泛的隨意聯想，而為詩義的理解撥開了雲霧。

再者，詩題中所謂的「南」，也就可以藉由附註所示五位詩友的所在地，概括出比較具體的輪廓。黃拱五，臺南人。梅樵詩所謂「先寄魚書亦崧城」，就是指先寄信與黃拱五相約，再聯袂搭車南下，而有「同車唱和各怡情」的歡愉。而陳家駒居屏東，黃景謨、景寬兄弟及陳寄生，均在東港，則梅樵次行南遊的重點，便是到屏東東港與詩友相會。

2.倒文。指顛倒文字。

在排印或抄錄的過程中，由於疏忽，以致文字詞句次序前後顛倒。其例如：

(1)《捲濤閣詩草 背面美人與竹修登高作同限韻》

**鳳按**：「作同」二字明顯為倒文，全題應作「背面美人 與竹修登高同作限韻」<sup>19</sup>為妥。

查《捲濤閣詩草》見有〈冬夜東京庵席上偕楊子青李櫻航同作〉、〈品

<sup>19</sup> 據《臺灣詩薈》第七號載臺南桐侶吟社紀事云：「黃比南氏以七月十九夜，邀南社、春鶯、西山、捲濤、桐侶諸社友於其家，開納涼吟會；至者四十餘人。題為〈背面美人〉七絕豪韻，錄呈趙雲石、洪鐵濤二氏選取。」見臺灣文獻叢刊第224種《臺灣詩薈雜文鈔·騷壇紀事》頁78。

茶偕櫻航登高同作〉、〈客夜與黃拱五同作〉三題<sup>20</sup>，查《鹿江集》見有〈南陔雅集偕步初初秋醉蓮劍秋同作〉、〈赤崁除夕與蔚村盤芝南溟同作分韻〉、〈遊霧峰與子敏一鳴同作〉、〈偕拱五步月同作〉四題<sup>21</sup>，率為「同作」。若「作同」者則始終未見，可見梅樵的行文習慣如此。且《梅樵詩集》目錄亦已修正為「同作」。凡此皆可證如上為倒文。

(2)《捲濤閣詩草 秋日得孔詩昭函賦示》

**鳳按**：「詩昭」二字為倒文，全題應作「**秋日得孔昭詩函賦示**」。實則，「何孔昭」，詩人名姓也，為梅樵詩友，《捲濤閣詩草》尚有〈何孔昭以詩寄懷次韻答之〉、〈秋日病中孔昭嘯峰過訪席上話舊〉二詩，可見二人往來情誼。

(3)《鹿江集 寶桑吟社歡迎席上耀青贈詩次韻答之》：「愧余吟非咏能事，端賴諸君共折衷。」

**鳳按**：「非咏」二字為倒文，應作「**愧余吟咏非能事**」。施讓甫〈正誤表〉已經指出。

(4)《鹿江集 對酒》：「鏡裏酡忘顏我老，杯中餘滴屬民脂。」

**鳳按**：「忘顏」二字為倒文，全題應作「**鏡裏酡顏忘我老**」。同題亦可見於《詩報》<sup>22</sup>、《臺灣詩醇》<sup>23</sup>，可強化印證「酡顏」為是。

(5)《捲濤閣詩草 偕沈笛亭許存奏過林癡仙無悶草堂》：「相逢禁舊說滄桑，事雨凋零已斷魂。」

**鳳按**：「舊說滄桑，事」為倒文，應作「**相逢禁說滄桑事，舊雨凋零已斷魂**」。這是字與句之間的前後顛倒，是較為大型的倒文，極可能是排印致誤的結果。

3. 譌文。指譌誤文字。

譌文，簡單地說，便是錯字。文字以形、音、義為構成要素。所謂對錯是以意義為準據，若在正確的字詞意義上，沒有使用正確的音或形，便是譌字。因此譌文可分為形譌與音譌二類。或是字形相近，或是讀音相近，但在字義上沒有正確的關係，即是譌文。這類情況在自覺或不自覺中都很

<sup>20</sup> 依序見《捲濤閣詩草》頁 21、24、64。

<sup>21</sup> 依序見《鹿江集》頁 54、87、114、128。

<sup>22</sup> 見《詩報》昭和 9 年 3 月 1 日，76 號頁 3。復見於《詩報》74 號頁 4。

<sup>23</sup> 見賴子清編《臺灣詩醇》（臺北：編者印行，1935 年 6 月）頁 295。

容易出現，譌文的多寡反映了校勘的精粗，能做到完全沒有譌文，是需要付出相當的細心與耐心。茲分類陳述之。

### 其一、形譌

- (1)《捲濤閣詩草 伯廉過訪客次有詩因和其韻》：「 濬仲何曾忘舊誼，  
喜看稽紹學能成。」

**鳳按**：「稽紹」乃嵇康之子，「稽」為姓氏，因形近誤作「稽」。應改正之。

- (2)《捲濤閣詩草 古寺》：「 石碑猶認義熙號，詳記當年檀樾功。」

**鳳按**：「義」應作「義」，「樾」應作「越」。「義熙」為晉安帝年號，「檀越」為佛學名詞，施主之義。凡此專有名詞，其形皆不能改易。但如果閱讀者不具備相關常識或知識，恐怕也會有相見不相識的可能。解詩需多拓廣見聞、多讀書，由此可見一斑。如上亦以形近之故致誤，應改正之。

- (3)《捲濤閣詩草 寓齋雜感》(一)：「 誰許終軍一請纆 箸作千秋寄  
死生 半因謗妬暮知名。」

**鳳按**：此段引文中有二個譌字：其一，「箸作」顯然應作「著作」，為「箸、著」形近譌誤。其二，「妬，好也」。若為「謗妬」，於義不暢，依句義宜為「嫉妒」之義，則「妬」乃「妒」之形譌。

在《瀛海吟草·天集》<sup>24</sup>恰引錄此詩，兩相比對，正如前述，可知原來誤甚，而改易者能得確證。

- (4)《鹿江集 冬夜風雨交作友松邀飲》：「 披蓑戴笠且行沽 酒家咫尺  
未模糊 樽中薄酒非醞酬。」

**鳳按**：詩中有將「蓑」作「哀」、將「酒」作「洒」。前者為「蓑衣」義，後者為「酒家」義，詞意均為常識，無庸置疑。然因字形甚為類似，或是抄錄有誤，或是撿字不精，亦或是倦眼朦朧，致使形近致誤，意義雖鮮明不容改易，但形譌是必須糾正的。類似情形，在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中尚可見許多。

一部分的形譌字，是常態性地出現於《梅樵詩集》中。包括有：以「束」作「束」、以「岐」作「歧」、以「梁」作「梁」、以「棲」作「樓」等等。其中最為嚴重者，首推「己」、「巳」、「已」三字的錯雜，不論是《捲濤閣

<sup>24</sup> 見洪寶昆主編《瀛海吟草·天集》(彰化：詩文之友社，1952年10月)頁2。



詩集》或是《鹿江集》，其混用情況都通遍全書。以上述諸例而言，從意義上來看，其用字都是十分清楚無疑。即「約束」不能作「約束」、「分歧」不能作「分歧」、「黃梁」、「稻梁」不能作「梁」，「高樓」不能作「高樓」。其理至明，而仍然經常性地出現誤用，想來，也只能說是用心不足，校對不精而已了。

《鹿江集》的校對不精，或者因為施讓甫餘暇不足，艱困中勉力從事，以致難求精確。他在書後附錄〈正誤表〉，顯示他其實明白書中校對存在著相當一些的問題。惟以今日看來，施讓甫〈正誤表〉其實還有相當的補充空間。

比較令人不解的是《捲濤閣詩集》。據本論文前節考察，此書的編錄長達十餘年，並非倉促成書；於詩集之卷上與卷下的刊頭均載明校對者高達六人，包括梅樵門人袁飲湘、楊爾材、李櫻航，以及族姪施石甫、施讓甫，及其子施健甫；並且《捲濤閣詩集》是由梅樵親自出版的。固然，校對易作難精，文本本來難以苛求百分百的一字無誤。但若譌誤頻見，顯然也是要檢討的。

## 其二、音譌

### (1)《鹿江集 歸鄉感作並示菽廬寶書養元》(鹿集)

**鳳按**：「養元」是指「王養源」，人名。「元」與「源」音同，這是漢字一音多形的特性，但專有名詞不能改易，音譌以致形誤。施讓甫〈正誤表〉已經指出。

### (2)《鹿江集 春日漫興》：「若輩足衣食，如予愧比鄰。」

**鳳按**：本詩原載《詩報》<sup>25</sup>，收錄在《鹿江集》後改「富」字為「足」字，改「余」字為「予」字。若依常規，「足」字本應作平聲，而不論《詩報》或《鹿江集》卻先後都仍作仄聲，此實令人不解。另，「予」字有二讀，作動詞「給予」義時讀上聲，通「余」字作「我」義時讀平聲。此處依格律應讀作平聲，即通作「余」解。既然二者在聲、義上均相通，則梅樵何需易字？或欲以避直白耳。

### (3)《鹿江集 新柳》：「他年汝合垂青眼，莫漫飄搖舞落暉」

**鳳按**：本詩原載《臺灣日日新報》，「他年汝合垂青眼」句之「年」字

<sup>25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4月25日，314號頁2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37。

原作「日」字。依平仄譜，此字應作平聲。若作仄聲「日」字，顯然有誤。後《鹿江集》改作平聲「年」字，是正確的。

(4)《鹿江集 對酒》：「 誰知酒味輸詩味，競說斯時勝昔時。 」

**鳳按**：本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26</sup>，也被選錄於日治時期出版的《臺灣詩醇》<sup>27</sup>，其中「競」字，二者原皆作「爭」字。此句首字作平聲雖亦無不可，但顯然作仄聲「競」字更為合律。《鹿江集》的改作「競」字是較好的。

(5)《捲濤閣詩草 秋日書感次漁山韻》：「 一例繁華看過鳥，雄心未已雪盈頭。 」

**鳳按**：「一例繁華看過鳥」句中「過」字，依平仄譜應作仄聲。惟，「過」字作仄聲時屬去聲廿一箇韻，解作「過錯」。<sup>28</sup>置於此句中意義不協。疑為誤用。

(6)《捲濤閣詩草 感懷十首次徐植夫韻》：「 悔恨茫茫未有涯，臥薪嘗膽報夫差。 」

**鳳按**：此詩押六麻韻，「臥薪嘗膽報夫差」句之「差」字應讀作ㄉㄚ。惟，人名「夫差」一般讀作ㄉㄞ，未有作ㄉㄚ者。若此，則為不協韻的譌字。

(7)《鹿江集 登高》

**鳳按**：〈登高〉一詩收在《鹿江集》七言絕詩部。茲將其平仄譜陳列如下：

「仄仄平平仄仄仄，仄仄平平仄仄仄。仄平平仄仄仄平，仄仄平平平平仄。」

如上所示，格律寬鬆，全然不合於近體詩平仄譜。此置於絕詩之部，則有音譌之嫌，恐不甚妥當，應移置古詩之部。

#### 4.衍文。指誤添文字

在《梅樵詩集》中，並未見到衍文的情形。這應該與傳統詩歌屬於整齊的形式有關，在規整齊一的詩陣中若有衍贅，很容易一眼看出而被改

<sup>26</sup> 見《詩報》昭和9年1月15日，74號頁4。復見於昭和9年3月1日，76號頁3。

<sup>27</sup> 見賴子清編《臺灣詩醇》頁295。

<sup>28</sup> 「過」字一字分屬二韻：下平聲五歌韻與去聲廿一箇韻。參見《增廣詩韻集成》頁79、202。臺南：大夏出版社，1984年3月。

正，也就減少了衍文出現的機會。

## (二)異體字

漢字有一義多形、一音多形、一形多義多音等特性。其中音義相同，而字形相異的情況，可謂為異體字。<sup>29</sup>包括正俗字、古今字、繁簡字、常體或體等，都屬於異體字。

在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中的用字，多有與現今習慣不同者。

例如：有取古字「垂」<sup>30</sup>、「澁」<sup>31</sup>而不作今字「垂」、「澀」；取正字「肴」<sup>32</sup>、「髻」<sup>33</sup>而不作俗字「餉」、「鬢」；取簡字「洒」<sup>34</sup>、「屆」<sup>35</sup>而不作繁字「灑」、「屆」……等。此類雖非譌文，然古今字、正俗字、繁簡字等異體文字的使用習性，顯然在時代慣性之外，也還有其個人偏好。作者或欲藉此彰顯學識，亦反映了一部份的個人特殊的作品氛圍。

另有少數是以手寫字補闕的異體字，應是當初排印時已有找不到字模的困擾所致。這些字在電腦上也大多未有現成字可用，部分甚至是字典查無，頗費疑猜。例如：「懸磴□丹霞」<sup>36</sup>、「乾坤□洞放光明」<sup>37</sup>、「不需更唱吳□曲」<sup>38</sup>、「春陰□薄棉」<sup>39</sup>、「正喜此翁猶□鑠」<sup>40</sup>……等。

<sup>29</sup> 詳裘錫圭《文字學概要》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8年8月）頁233。

<sup>30</sup> 「垂」字用例如：「臨江垂釣鉤」、「菱花開處暮雲垂」，分見《捲濤閣詩草》頁42〈得啓賢侄書詢近狀賦此示之〉、頁77〈晚粧〉。又，「垂楊纔成絲」，見《鹿江集》頁21〈偕久保天隨遊紅林席上賦贈〉。

<sup>31</sup> 「澁」字用例如：「何曾羞澁到詩囊」，見《捲濤閣詩草》頁55〈雪樵秋日寄詩相質賦此示之兼以述懷〉。又，「花瘦鶯聲澁」、「憐渠羞澁都成慣」，分見《鹿江集》頁52〈客中即事〉、頁115〈有贈〉。

<sup>32</sup> 「肴」字用例如：「洒肴填飢壑」、「準備登臨饗野肴」，分見《鹿江集》頁32〈偕黃師樵訪夢花〉、頁69〈次丘荷公六十自壽韻並述鄙懷〉。

<sup>33</sup> 「髻」字用例如：「髻髮白於銀」、「金風吹雪髻」、「况復新霜兩髻侵」，分見《鹿江集》頁9〈壽林灌園〉、頁46〈遊東港賦示槎仙〉、頁110〈重到羅山感舊〉。

<sup>34</sup> 「洒」字用例如：「灑洒原天性」、「坦懷到老增灑」，分見《鹿江集》頁51〈豐原訪柏峯〉、頁82〈次韻元煌同學六十感懷〉。

<sup>35</sup> 「屆」字用例如：「已屆杖國期」、「是歲屆杖鄉」，分見《鹿江集》頁18〈壽林植卿〉、頁22〈題許存奏小照〉。

<sup>36</sup> 《捲濤閣詩集》頁14。

<sup>37</sup> 《捲濤閣詩集》頁91。

<sup>38</sup> 《鹿江集》頁23。

<sup>39</sup> 《鹿江集》頁37。

<sup>40</sup> 《鹿江集》頁125。

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中的異體字，可謂頻頻出現。大抵反映了兩種情況：其一、《梅樵詩集》並不在意於詩集上的用字都一定要是「正體字」；其二、顯然不論是《捲濤閣詩集》或是《鹿江集》，也不在意詩集上用字的字形一定要前後一致。總體而言是正俗兼用、古今並見、繁簡同出。

異體字對詩意實質上並不構成變易的影響，詩人在創作時或者也不會注意，而以其習慣書寫之。若再加以排印時檢字率依手筆，則異體字是必然存在的。若搭配上列形譌諸例所呈現的頗多譌字，以及音譌、脫字等輾轉譌誤諸字，其實在讀者的閱讀觀感上，其實是會產生負面氛圍的。換言之，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存在著校勘上明顯的瑕疵。未知是否是文人率性浪漫性格的另一種負面顯現。

相對的，如果《梅樵詩集》將來若有出版計畫，則文字校勘應該列為首要工作為是。

### (三)詳略有別

這一部份主要表現在題目。「題目」，是文學作品最醒目的組織。做為詩文的標題名稱，既有便利引稱的實用目的，也讓全文因此而具有相互呼應、畫龍點睛的作用。最主要的是，一個恰當優良的標題，可以有效地引起讀者閱讀正文內容的強烈吸引力。在傳播媒體發達的今天，「下標題」十分受到重視，尤其需要費心。

梅樵經常將作品發表在詩刊上，一部份被收錄到詩集中的詩歌，因此而得以相互對比。除了如上所陳，存在著相當一部份的字詞異文之外，以整句詩題來看，因詳略有別而產生的異文情況，也頗為常見。其例如：

#### (1)《捲濤閣詩集 題詩人林次逋寫照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臺灣日日新報》<sup>41</sup>，題作〈題詩人林植卿先生壽照〉。收錄至《捲濤閣詩集》後，除了改稱其名，並刪除「壽」字。在詩歌中梅樵清楚地表示：為次逋圖像題詩以紀其壽辰，詩云：「先生携圖命我歌，我亦顏甲敢獻醜。遙祝先生無他詞，億萬斯年永其壽」。若此，則

<sup>41</sup> 原載《臺灣日日新報》第5908號3版，大正5年（1916）12月12日。又收錄在《捲濤閣詩草》頁45。

加一「壽」字，可以讓題與詩更加切合。再則稱號不稱名，是比較禮貌的稱呼法。綜此，似乎《臺灣日日新報》上的詩題是較優的。

(2)《鹿江集 偕北友水裏坑看山歸途於集下車訪雪樵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42</sup>，題作〈偕北友水裡坑看山歸途先別於集下車訪黃雪樵同學〉。收錄至《鹿江集》後將「先別」、「黃」、「同學」諸字略去。以訊息量而言，自然是《詩報》之題為多。「先別」者，暗示尚在旅途的中程；「黃」者，直示其姓；「同學」者，顯示兩人師生的關係。綜此，似乎《詩報》上的詩題是較優的。

類似的情況在〈遊赤崁將歸別拱五翁〉<sup>43</sup>改作〈別拱五〉時，也重複地出現。

(3)《鹿江集 題陳坤輝小築》

**鳳按**：此詩曾刊於《瀛海詩集》<sup>44</sup>，題作〈過茗園賦贈陳坤輝〉。收錄至《鹿江集》後題稱較簡略，最大的損失是陳坤輝宅署名「茗園」的訊息消失了。所幸尚有《瀛海詩集》錄其詩，方能存其名目。陳坤輝氏田中蘭社社員，曾任田中區長、保正。<sup>45</sup>因此則標題，不僅得知陳宅題稱，也才能為梅樵行腳再添一處確切地點。校勘可以補文獻缺佚的功能，由此得一證明。

(4)《鹿江集 端輝族姪將遊大陸賦詩壯行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46</sup>，原題作〈族姪端輝將遊中國詩以壯之〉。《鹿江集》詩題的遣詞用字雖略作更易，但二者句意、句式都相同。詳略差異不大。

(5)《鹿江集 王臥蕉留飲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作為詹作舟所藏，由《詹作舟全集》所示之原題作〈臥

<sup>42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3月1日，311號頁2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1。

<sup>43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9月5日，319號頁5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39。

<sup>44</sup> 見黃洪炎編《瀛海詩集》頁255。

<sup>45</sup> 見林翠鳳〈田中蘭社百年史——一個區域文學史的史料建構實例〉頁368。《東海中文學報》第16期，2004年7月。

<sup>46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7月1日，132號頁3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28。

蕉詞兄留飲，席上賦質占梅觀濤》<sup>47</sup>。收錄至《鹿江集》後大減為五字，乍看之下詩題簡潔俐落，但是，由原題可明確知道當時同飲者尚有占梅、觀濤二人，並賦詩相質，是該詩的重點之一；對理解詩篇首句「好作忘年會」，提供了明確的訴求對象。改題之後，則詩歌的背景資訊完全剪去，實甚惋惜，詩篇首句的訴求對象，也僅侷限於臥蕉一人。如此的改題，是缺乏歷史文獻概念的結果。

〈遊豐原廖柏峰君留飲席上偶成〉<sup>48</sup>簡省作〈過豐原柏峰留飲〉時，也是相類似的。

#### (6)《鹿江集 喜鏡如、文新至次鏡如見贈韻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49</sup>，原題作〈喜鏡如、文新至次見贈韻〉。此詩由於一題中有雙人名，梅樵是次誰之韻？實未可確知。因此，《鹿江集》之詩題雖然較繁，但可以準確顯示，是其優點。將〈次小冬郎韻〉<sup>50</sup>增繁為〈次寄懷韻示小冬郎〉、〈答海洲翁〉<sup>51</sup>增繁為〈答海洲依過訪原韻〉，都有相同的成效。

#### (7)《鹿江集 懷拱五》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52</sup>，題作〈寄懷黃拱五翁〉。收錄至《鹿江集》後簡省為〈懷拱五〉。大意相同，而前者富於尊重意味，後者較為簡明扼要，各有偏重。

這種情況在悼輓詩題中最明顯。例如，原〈輓趙雲石先生〉<sup>53</sup>簡化為〈輓趙雲石〉、〈輓王舜年同案〉簡化為〈輓王舜年〉<sup>54</sup>。檢閱《捲濤閣詩

<sup>47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頁308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45。  
鳳按：《詹作舟全集》作「欽」，誤，應從《鹿江集》。

<sup>48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8月2日，134號頁3。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20。

<sup>49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5月15日，129號頁11。第一首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14。

<sup>50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5月15日，129號頁11。又見《鹿江集》頁75。

<sup>51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9月5日，319號頁5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40。

<sup>52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6月6日，318號頁2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57。

<sup>53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6月15日，131號頁3。同題同詩再復見於《詩報》11年7月1日，132號頁20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99。

<sup>54</sup> 原載《臺灣日日新報》10774和4版，昭和5年4月15日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26。

草》與《鹿江集》，所有輓詩題目均為「輓+姓名」，宛如是一道公式，試看〈輓蔡啓運〉、〈輓林癡仙〉、〈輓洪棄生〉等無一不是。唯二的例外，是〈哭厚中叔祖〉、〈哭莊仰山夫子〉，以「哭」代「輓」，意在顯示難以抑遏的悲痛；以「叔祖」、「夫子」的關係稱之，除了標示彼此關係的特殊之外，尤其凸顯對方在梅樵心中特殊的地位與高度的尊重。

以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諸詩題與原刊題相比較，其收於《梅樵詩集》者，若是擊鉢詩題，自是詩題不變；其閒詠詩者，則可以看到一股「精簡」的趨向，特別是對人的尊稱的省略。再者，《梅樵詩集》的目錄與內文之詩題文字，亦多有出入。茲將三者並排序列，製為「《捲濤閣詩草》詩題歧異對照表」與「《鹿江集》詩題歧異對照表」，可以一目了然於這股趨向的確實存在。而較之《捲濤閣詩草》，《鹿江集》的差異顯得更大更多。

這樣一個作法上的調整，應該與因應詩作發表背景的不同有關。在報刊公開刊登時，詩作常具有慶弔酬唱的意味，是人情世故上的往來應對，詩題的命名自然應該考量彼此的關係與交情，也透過詩題來展現彼此的情誼和尊重，對人物的敬稱，在禮儀上是比較需要的。然而作為一本計畫將之傳世的著作來看，或者為了題稱簡要，或者為了格式整齊、篇幅節約，又或者為了濃縮詩歌的質地，「精簡」，似乎也就成為必然的取向。

梅樵日常早已慣於寫詩，在編輯《捲濤閣詩集》與《鹿江集》的過程中，必然有一番刪汰的過程，「刪汰」是精簡的一種方法。梅樵是以怎樣的取捨比例完成其個人詩集的選錄？目前無從得知，但至少藉由「詩題歧異對照表」的管窺之中，可以比較清晰地看到他刪改詩歌的具體痕跡。

#### (四)修辭變化

古人謂：「詩不厭改」，一首詩總要經過千錘百鍊，尙不能真正定稿。其例如：

(1)《鹿江集 南遊雜詠》其二：「訪舊惟憑德律風，詞壇訂約在城東。

須臾多士如雲集，把管攤箋敘別衷。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詹作舟全集》<sup>55</sup>，其中二、四句原作「**酒家訂約**在城東」、「**個個傾樽話別衷**」。此作背景是詩會吟宴，惟原作重點在暢懷傾樽的逸樂，改作之後則側重攤箋聚鷗的雅興，二者頗異其趣。

(2)《鹿江集 次王少濤韻》：「**放眼乾坤小，談心意興悠。平生無芥蒂，  
暫別莫須愁。**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風月報》<sup>56</sup>，末句原作：「**聚散莫須愁**」。雖然只有二字之別，情意卻有不同。「**聚散**」是放在整體的人生過程上來看，聚散總是無常。然而以此詩乃與詩友唱和往來，本質是次韻酬應之作，應以珍惜情誼的態度出之。若勸以「**聚散**」莫愁，則似乎曠達有餘，情味不足。修辭改作「**暫別**」，其言下之意還有下次再相見的機會，短暫的離別莫過於惆悵，因為期待未來，必將相見。詩意的延展性因此拉大，二人情誼彷彿也因此得以延伸。

(3)《鹿江集 紀事》：「**貪婪抵死焉知悔，蹂躪羣生亦太苛。天道好還  
原不爽，如斯凌轍欲如何。**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詹作舟全集》<sup>57</sup>，引文首句原作「**貪婪抵死終難悔**」。《鹿江集》將「**終難**」改作「**焉知**」，語氣上即由肯定句改作疑問句。此詩主題在批判日本武力侵略的暴行，原作的肯定句表現出梅樵心中對日本人激切篤定的不滿。後雖改作疑問句，對日人不知悔改的惡性的認定，不僅絲毫未減，尤增一份嗤鄙。

(4)《鹿江集 次寄懷韻示小冬郎》：「**羨魚曾把一竿投，海國驚飛片片鷗。  
失路英雄蛟伏窟，登場傀儡屋噓樓。拔山填海誰能力，奪解掄元許  
狀頭。屈指將逢三月閏，永和禊事合重修。**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58</sup>，原題作〈次小冬郎韻〉。原作「**末路**」，《鹿江集》改作「**失路**」，大意雖近，但「**末路**」有窮絕無望之慨，「**失路**」則尚保一絲存望，毫微之差，錙銖必較，可見詩人之斟酌用心如此。

<sup>55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頁346。

<sup>56</sup> 見《風月報》昭和12年9月18日48號頁15。

<sup>57</sup> 見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·四·傳統詩篇上》頁328。

<sup>58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5月15日，129號頁11。又見《鹿江集》頁75。



又，原有「奪幟掄元許狀頭」一句，其「奪幟掄元」意謂吟會競賽高中狀元，奪得詩幟。其理甚明，其詞彙亦詩家常用。但，《鹿江集》改「幟」為「解」，則令人百思不得其解。異明曉為僻澀，是誤植抑或有別義？尚待另究。

(5)《鹿江集 過豐原柏峰留飲》(一)：「小樓<sup>59</sup>風雨共傾樽，七字詩成日已<sup>60</sup>昏。只好高談消磊塊，對花莫道便銷魂。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，題作〈遊豐原廖柏峰君留飲席上偶成〉<sup>61</sup>，其第三句原作「自愧老來吟興減」，《鹿江集》中則將此句完全剔去，易作「只好高談消磊塊」。前句為雖是自謙之語，「愧」、「老」、「減」三字層疊出消極內縮的淡然；後句在積極自我解嘲中，似乎多了一分不吐不快的自重瀟灑。展現在詩情上有冷熱之別。

(6)《鹿江集 端輝族姪將遊大陸賦詩壯行》：「丈夫遠大期，宜有千里志。伏處負韶光，終為人所棄。阿咸年方富，舟車任所至。通都大邑間，觀覽無猜忌。」

**鳳按**：這是一首古詩，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62</sup>，原題作〈族姪端輝將遊中國詩以壯之〉，其第二句原作「宜有四方志」，《鹿江集》易「四方」為「千里」，是透過數字上的放大，加強誇飾的形容。

中又有句原作「觀覽休疑忌」，《鹿江集》易此末三字為「無猜忌」，這二者意義上無大差別，修辭上變化之以求其新。

(7)《鹿江集 春日漫興》：「乾坤皆醉夢，里巷偏荊榛。長鋤時攜手，無庸託隱淪。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63</sup>，引文第二句原作「園圃偏荊榛」，《鹿江集》易「園圃」為「里巷」，等於將田野景象變化為聚落鄉閭，使得「乾坤皆醉夢，里巷偏荊榛」一語，天地如寄，人生若夢，里巷方圓之內，荊

<sup>59</sup> 鳳按：《鹿江集》作「棲」，應誤，宜從《詩報》作「樓」。

<sup>60</sup> 鳳按：《鹿江集》作「己」，應誤，宜從《詩報》作「已」。

<sup>61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8月2日，134號頁3。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20。

<sup>62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7月1日，132號頁3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28。

<sup>63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9年4月25日，314號頁2。又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37。

榛莽穢遍地。詩人內心對環境的不滿，已經不作絲毫掩飾了！在詩境上，後者較前者有了更為深刻經營。

(8)《鹿江集 喜鏡如、文新至次鏡如見贈韻》：「好風吹夢入荒城，覲面能教離緒清。欲洗客塵慚薄釀，聯吟直待月初生。」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64</sup>。後收錄在《鹿江集》中將「度」改作「入」，將「俗慮」改作「離緒」，將「聊」改作「欲」，將「酌」改作「釀」，將「耐」改作「聯」。共計此一絕句有多達五處的改易。

除了「耐」字為譌誤訂正外，其他四者概為修辭變化。改「度」為「入」、改「聊」為「欲」，都有增加氣勢，強化語氣的作用。改「俗慮」為「離緒」，是比較能聚焦於友朋相互過訪的背景，使詩歌內容更為切合題旨。改「酌」為「釀」，意象較為清晰。修改之後的作品，教原作更為可讀。

(9)《鹿江集 記得》。

**鳳按**：此詩原刊於《詩報》<sup>65</sup>，題目作〈無題〉，後收錄在《鹿江集》中將題目完全改易，改作〈記得〉。對讀者而言，以「無題」為題，對詩歌內容完全沒有提挈綱領的作用，雖有增加曖昧的朦朧美感，卻也是有些不負責任的作法。唐代詩人李商隱為詩喜立「無題」為標目，即是顯著例子。「記得」則清晰地傳達出回憶、懷舊的氣氛，似乎點顯了創作者的寫作心態，對讀者的體會詩意，有一定的引領作用。

### 三、結語

文學賞析需以可靠文獻為基礎。秉持著踏實知見的態度，不厭其煩地進行梅樵詩集文獻的鑑別，相信應該可以為文本分析提供一定的參考價值。也由此可知梅樵傳世代表作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在編輯與校勘等方面，都存在著相當大的修正空間，此一事例同時突顯了出現存臺灣古典文學界文本鑑別的必要性。

### 參考書目

施梅樵《捲濤閣詩草》，臺南：著者印行，1926年2月。

<sup>64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1年5月15日，129號頁11。第一首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14。原題作〈喜鏡如、文新至次見贈韻〉。

<sup>65</sup> 原載《詩報》昭和10年6月1日，106號頁4。收錄在《鹿江集》頁122。

施梅樵，施廉（讓甫）輯《鹿江集》，彰化：故施梅樵先生遺著出刊委員會，1957年。

施梅樵《梅樵詩集》（收《捲濤閣詩草》與《鹿江集》二種），臺北市：龍文出版社，2001年6月。

《臺灣日日新報--漢珍 / ゆまに清晰電子版》（1896年6月17日－1944年3月31日），台北市：漢珍數位圖書出版公司，2008年。

《臺灣文藝叢誌》（1919年－1926年）影印本，臺中：臺灣文社。

《詩報》（1930年10月－1944年9月）影印本，基隆市：詩報社。

《風月》、《風月報》、《南方》影刊本（1935年5月－1943年10月），台北市，南天書局有限公司，2001年6月。

曾笑雲編《東寧擊鉢吟前集》，臺北：陳鐵厚。1934年3月。

許天奎《鐵峰山房唱和集》（含《鐵峰詩話》），臺中州：博文社印刷商會，1934年6月。

曾笑雲編《東寧擊鉢吟後集》，臺北：陳鐵厚。1935年6月。

賴子清編《臺灣詩醇》，臺北：編者印行，1935年6月。

黃洪炎編《瀛海詩集》，台北：臺灣詩人名鑑刊行會，1940年12月。

洪寶昆編《瀛海吟草》天集，彰化：詩文之友社，1952年10月。

賴子清編《臺灣詩海》，臺北：編者印行，1954年3月。

裘錫圭《文字學概要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8年8月。

張瑞和編《詹作舟全集》，彰化永靖鄉：詹作舟全集出版委員會，2001年11月。

陳素雲編《林維朝詩文集》，臺北：國史館，2006年11月。

吳智雄編《楊乃胡先生詩集》，台南：台南市立圖書館，2006年12月。

林文龍〈鹿港詩人施梅樵〉，《臺灣風物》26卷4期，1976年12月。

林翠鳳〈田中蘭社百年史--一個區域文學史的史料建構實例〉，《東海中文學報》16期，2004年7月。